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二季度 报告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400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2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312,542.8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管理人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谨慎投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并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数量模型工具,分析和比较不同债券品种和具体债券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积极寻找各种可能的价值增长和套利的机会,以确定基金资产在利率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和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纯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纯债债券A	华安纯债债券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40	040041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0,145,333.65份	14,167,209.2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1日-2014年6月30日)	
	华安纯债债券A	华安纯债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0,299.91	-21,174.81
2.本期利润	1,929,797.66	301,530.0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0	0.016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2,361,408.95	14,430,299.8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5	1.01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安纯债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9%	0.06%	2.42%	0.09%	-0.53%	-0.03%

2、华安纯债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0%	0.07%	2.42%	0.09%	-0.72%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2月5日至2014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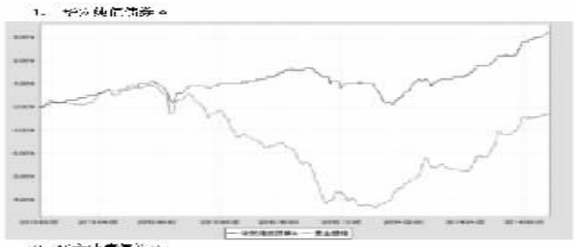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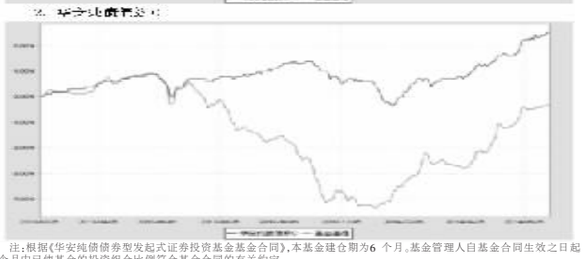

注:根据《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已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玉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2-5	-	16年	货币银行硕士,16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曾任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交通银行托管部内控监察和市场拓展部经理;中德安联保险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门总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1年2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7月起担任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12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2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年年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4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张晓刚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3-23	-	15年	硕士研究生,15年银行、证券行业从业经验,曾在中国银行上海分行、伦敦分行、总行交易中心担任高级交易员、高级经理等职务,2012年11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1月起担任华安七日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3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5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0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季季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年年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最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申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iwind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间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次数为1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市场经历了从逐渐修正对于货币政策基调的认识,到对央行的偏松政策基调达成共识,5月下旬至今,随着一系列定向降准和再贷款的出台,货币政策放松得到进一步确认,利率品种收益率进一步下行。今年以来,信用债下行幅度最大的仍是AAA品种,AA和AA+的下行幅度略低于前者,AA-则下行的更少。

本基金二季度充分梳理持仓债券的个券风险,降低整体持仓的信用风险偏好,对信用风险可能提升的行业和个券进行剔出,对于流动性比较差、信用评级比较低的长久期品种采取了回避的态度,提升组合的杠杆比例,所选标的以中高评级信用债为主。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6月30日,华安纯债债券A份额净值为1.025元,C份额净值为1.019元;华安纯债债券A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9%,C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4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三季度,造成地产调整的因素短期难以逆转,下半年房地产还将延续向下调整的趋势,下半年经济增长依然面临较大压力,货币政策价格宽松仅停留在金融领域,金融体系的低成本向实体经济传导不通畅,以目前微刺激的力度,只能拉长经济衰退期长度,中国在降低社会融资成本的目标指引下,下半年资金利率保持低位是大概率事件。

我们将采取稳健型投资策略,加强组合的流动性管理。密切关注货币政策预期的变动,灵活运用久期和杠杆。在市场信用风险偏好下行的情况下,规避个别行业,密切跟踪个券信用风险。紧跟组合规模变动进行资产配置,争取在流动安全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更好的收益。

我们将秉承稳健、专业的投资理念,优化组合结构,控制风险,勤勉尽责地维护持有人的利益。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73,248,472.29	97.81
	其中:债券	173,248,472.29	97.8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47,284.50	0.82
7	其他资产	2,440,508.51	1.38
8	合计	177,136,265.3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7,373,200.80	25.6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8,924,800.00	27.0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8,924,800.00	27.09
4	企业债券	56,379,471.49	52.7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131,000.00	28.21
6	中期票据	30,440,000.00	28.50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73,248,472.29	162.2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4822	14合滨债	250,000	25,000,000.00	23.41
2	140203	14国开03	200,000	20,924,000.00	19.59
3	122299	13中原债	150,000	15,150,000.00	14.19
4	101460015	14沪土控MTN001	100,000	10,154,000.00	9.51
5	101458014	14苏国资MTN002	100,000	10,150,000.00	9.5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478.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8,149.5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243,294.40
5	应收申购款	3,586.1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40,508.5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安纯债债券A	华安纯债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3,489,764.87	22,749,529.81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534,604.48	1,395,076.48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3,879,035.70	9,977,397.05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145,333.65	14,167,209.2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华安纯债债券A	华安纯债债券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2,250.23	-
报告期期间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2,250.23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59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本公司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2,250.23	9.59%	10,002,250.23	0.33%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002,250.23	9.59%	10,002,250.23	0.33%	

注:作为本基金的发起资金,通过代销机构认购,认购费用1000元,并自《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所认购本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不低于3年。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2、《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http://www.huaan.com.cn。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九日

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二季度 报告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40015
交易代码	0400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2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7,438,461.33份
投资目标	通过对股票、债券等金融资产的动态灵活配置,在合理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求为投资者获取超额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运用战略资产配置的方法来确定投资组合中的资产类别和权重,辅以战术资产配置来动态优化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具体投资品种选择方面,本基金将综合运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手段,精选出具有内在价值和成长潜力的股票来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和利率趋势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那些流动性较好、风险水平合理、到期收益率与信用质量相对较高的债券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和中等收益品种。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1日-2014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42,492.71
2.本期利润	10,022,965.3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5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9,073,142.5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61%	1.00%	1.57%	0.52%	1.04%	0.4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年12月22日至2014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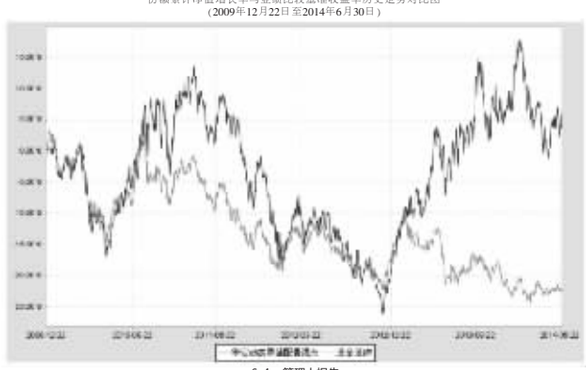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3-2	-	12年	上海财经大学MBA,12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历任大鹏证券研究所、世纪证券研究所,平安证券研究所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08年3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投资研究部和基金投资部担任高级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12年4月起担任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3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李冠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4-8	2014-4-23	6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在中山证券、海通证券担任研究员,2010年3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发展部研究员、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13年4月至2014年4月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4月起同时担任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0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同时担任华安生态优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最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iwind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间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次数为1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二季度,伴随着市场对于欧央行大规模量化宽松的预期,以及美联储对于货币政策的鸽派指引,全球资本市场波动率快速下行,投资者风险厌恶快速下降,标普指数隐含波动率触及了金融危机以来的最低点,风险资产,全球股市出现上涨。期内标普500指数累计上涨4.69%,纳斯达克指数累计上涨4.98%,Stoxx50指数累计上涨2.10%,而MSCI新兴市场指数上涨5.64%。

在春节后实质性货币宽松政策的刺激下,二季度国内实体经济出现企稳走势,5月的宏观数据整体表现出实体经济在经过1季度的大幅下行后,经济总需求有所恢复,同时受外围宽松货币政策以及中国国内稳增长政策提振,香港市场自4月开始持续有资金流入,港元兑美元汇率一度触及7.75的底线,在经济基本面企稳和资金流入的作用下,香港市场出现上涨,期内恒生指数上涨4.69%,恒生国企指数上涨2.58%。台湾市场受益于发达经济体需求复苏,消费电子新产品的推出,以及"连举年"政策做多的需求,期内表现较好,台湾加权指数期内上涨6.25%,从结构来看,大市值蓝筹类股,尤其是银行和香港地产,出现估值修复行情,期内显著跑赢大市,而中小新兴成长类股,在1季末、2季度初,跟随美股成长股出现较大调整,我们认为,三季度市场环境有利于港股,在外围经济复苏,流动性宽松,内部中国经济企稳的预期下,香港市场有望走强,尤其是银行、保险等低估值、大权重板块的估值修复仍有望持续,但从中期来看,中国经济仍处于转型过程中,决定了投资,尤其是房地产投资对于经济的拖累将持续,政策只能是对冲经济下行风险,稳定市场预期的作用,实体经济的系统性走强难以看到,投资机会仍是结构性的,而非系统性的。

在报告期内,我们超配的台湾电子产业链具有技术、市场优势的企业取得了显著的超额收益,同时,对于流动性敏感,经济转型受损的银行、地产、周期类个股,我们在一季度继续低配。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59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6.21%。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8,073,351.14	86.67
	其中:普通股	58,073,351.14	86.67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59,172.20	12.47
8	其他各项资产	574,920.18	0.86
9	合计	67,007,443.52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38,269,304.57	58.25
中国台湾	19,804,046.57	30.15
合计:	58,073,351.14	88.40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必需消费品	5,160,005.71	7.85
必需消费品	1,768,942.21	2.69
能源	3,868,789.89	5.89
金融	11,526,140.38	17.55
保健	4,203,930.19	6.40
工业	5,181,981.01	7.89
信息技术	21,814,493.18	33.21
材料	559,514.38	0.85
公用事业	3,989,554.19	6.07
合计	58,073,351.14	88.40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Largan Precision Co., Ltd.	大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8 TT	台湾	中国台湾	11,000	5,393,129.66	8.21
2	Ct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中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363 HK	香港	中国香港	624,000	2,793,492.00	4.25
3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700 HK	香港	中国香港	29,500	2,767,726.88	4.21
4	EMEMORY TECHNOLOGY INC	力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529 TT	台湾	中国台湾	36,000	2,692,032.79	4.10
5	Media Tek Inc.	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4 TT	台湾	中国台湾	24,000	2,496,742.99	3.80
6	China Singyes Solar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国兴业太阳能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750 HK	香港	中国香港	194,000	2,011,076.75	3.06
7	Fubo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2881 TT	台湾	中国台湾	210,000	1,866,686.19	2.84
8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中国高速传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658 HK	香港	中国香港	439,000	1,798,034.25	2.74
9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18 HK	香港	中国香港	36,500	1,738,312.50	2.65
10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883 HK	香港	中国香港	96,000	1,420,368.00	2.16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8,068.28
3	应收股利	1,307.29
4	应收利息	345,544.61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74,920.18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08,483,842.02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306,335.83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5,351,716.52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7,438,461.3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本公司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2、《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